

证券代码：874400

证券简称：爱得科技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原因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

2024年5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经公司审慎核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现决定对公司2024年1月23日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

二、更正内容

1、《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经销渠道管理风险”中关于经销模式收入占比的描述；

更正前：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经销渠道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7.99%、94.35%和90.09%。公司现有经销商数量较多，区域分布较广，公司不断优化经销商结构，致使经销商数量有所变动；报告期内，公司的经销商客户结构相对较为稳定，与公司有持

	<p>续业务合作的经销商占据主导地位。保持对经销商的良好管理并维持经销商稳定对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p> <p>随着未来业务规模的扩大，经销商数量可能会发生一定变化，导致公司经销商管理风险上升。如公司无法持续对经销商进行有效管理，或不能保持与现有重要经销商的合作关系，或与经销商产生合作纠纷，或部分经销商不能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要求且公司未能开发新的经销商，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在相应区域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p>
--	--

更正后：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经销商管理风险	<p>公司产品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7.71%、94.07%和88.19%。公司现有经销商数量较多，区域分布较广，公司不断优化经销商结构，致使经销商数量有所变动；报告期内，公司的经销商客户结构相对较为稳定，与公司有持续业务合作的经销商占据主导地位。保持对经销商的良好管理并维持经销商稳定对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p> <p>随着未来业务规模的扩大，经销商数量可能会发生一定变化，导致公司经销商管理风险上升。如公司无法持续对经销商进行有效管理，或不能保持与现有重要经销商的合作关系，或与经销商产生合作纠纷，或部分经销商不能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要求且公司未能开发新的经销商，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在相应区域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p>

2、《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之“（4）按销售方式分类”中关于不同销售模式对应收入金额、占比、毛利率及经销商新增退出数量的描述；

更正前：

（4）按销售方式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6,763,044.76	99.53%	285,499,105.50	99.97%	297,731,060.76	99.97%
经销模式	186,262,918.48	89.66%	269,371,995.79	94.32%	291,754,976.78	97.96%
配送模式	1,309,866.40	0.63%		-		-
直销模式	3,679,559.91	1.77%	86,939.47	0.03%	209,429.24	0.07%
国外销售	15,510,699.96	7.47%	16,040,170.24	5.62%	5,766,654.74	1.94%
其他业务收入	983,054.40	0.47%	99,139.93	0.03%	94,564.12	0.03%
合计	207,746,099.16	100.00%	285,598,245.43	100.00%	297,825,624.88	100.00%

更正后：

（4）按销售方式分类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6,763,044.76	99.53%	285,499,105.50	99.97%	297,731,060.76	99.97%
经销模式	182,335,684.20	87.77%	268,561,804.82	94.03%	290,922,806.92	97.68%
配送模式	1,309,866.40	0.63%	-	-	-	-
直销模式	3,679,559.91	1.77%	86,939.47	0.03%	209,429.24	0.07%
国外销售及其他	19,437,934.25	9.36%	16,850,361.21	5.90%	6,598,824.60	2.22%
其他业务收入	983,054.40	0.47%	99,139.93	0.03%	94,564.12	0.03%
合计	207,746,099.16	100.00%	285,598,245.43	100.00%	297,825,624.88	100.00%

3、《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之“4.其他事项”中关于不同销售模式对应的收入金额及毛利率的描述：

更正前：

（1）报告期内各销售模式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模式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传统经销模式	18,620.05	56.85%	26,893.01	61.67%	29,095.01	60.82%
两票制经销模式	6.24	94.05%	44.19	82.08%	80.49	86.61%
配送模式	130.99	93.25%	-	-	-	-
直销模式	367.96	79.18%	8.69	75.16%	20.94	72.02%
国外销售	1,551.07	71.01%	1,604.02	74.61%	576.67	68.70%
合计	20,676.30	58.55%	28,549.91	62.43%	29,773.11	61.05%

更正后：

（1）报告期内各销售模式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模式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传统经销模式	18,227.32	56.89%	26,811.99	61.69%	29,011.79	60.84%
两票制经销模式	6.24	94.05%	44.19	82.09%	80.49	86.60%
配送模式	130.99	93.25%	-	-	-	-
直销模式	367.96	79.18%	8.69	75.16%	20.94	72.00%
国外销售及其他	1,943.79	67.75%	1,685.04	73.70%	659.88	67.13%
合计	20,676.30	58.55%	28,549.91	62.43%	29,773.11	61.05%

4、《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之“（2）销售商品/服务”中关于关联经销商交易金额占经销收入比例的描述：

更正前：

（2）销售商品/服务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州纵途	-	-	1,921,964.36	0.71%	8,483,168.69	2.91%
成都弘汇康	-	-	10,714,899.33	3.98%	11,083,866.73	3.80%
杭州融誉及其关联公司	16,598,100.85	8.91%	23,026,303.52	8.55%	18,091,174.11	6.20%
梅州亚太	46,772.25	0.03%	144,560.05	0.05%	-	-
小计	16,644,873.10	8.94%	35,807,727.26	13.29%	37,658,209.53	12.91%

更正后：

（2）销售商品/服务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州纵途	-	-	1,921,964.36	0.72%	8,483,168.69	2.92%
成都弘汇康	-	-	10,714,899.33	3.99%	11,083,866.73	3.80%
杭州融誉及其关联公司	16,598,100.85	9.10%	23,026,303.52	8.57%	18,091,174.11	6.22%
梅州亚太	46,772.25	0.03%	144,560.05	0.05%	-	-
辽宁医甲	109,602.84	0.06%	-	-	-	-

小计	16,754,475.94	9.19%	35,807,727.26	13.33%	37,658,209.53	12.94%
----	---------------	-------	---------------	--------	---------------	--------

5、《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中关于与关联经销商交易金额、占经销收入比例及往来余额的描述：

更正前：

(1) 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胜力德五金厂	-	-	-	-	182,079.21	0.17%
小计	-	-	-	-	182,079.21	0.1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与胜力德五金厂关联采购金额合计 18.21 万元，主要系采购零星配件、五金件加工服务以及偶发性劳务交易等；该等交易系基于双方真实业务需求发生，价格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自 2022 年起，公司不再与胜力德五金厂合作，此后未再发生关联交易。</p>					

更正后：

(1) 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胜力德五金厂	-	-	-	-	182,079.21	0.17%
辽宁医甲	21,558.41	0.03%	-	-	-	-
小计	21,558.41	0.03%	-	-	182,079.21	0.1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与胜力德五金厂关联采购金额合计 18.21 万元，主要系采购零星配件、五金件加工服务以及偶发性劳务交易等；该等交易系基于双方真实业务需求发生，价格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自 2022 年起，公司不再与胜力德五金厂合作，此后未再发生关联交易。由于 2023 年公司下游客户对锯齿臂</p>					

环抱内固定装置这类非爱得产品有手术配套需求，辽宁医甲系该产品当地代理经销商，因此辽宁爱得从辽宁医甲采购该产品，金额较小，共计 2.16 万元。

6、《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资产质量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之“5.应收账款”之“（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中关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的描述。

更正前：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存在应收关联方成都弘汇康商贸有限公司账款 2,366,038.78 元，应收杭州融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账款 3,767,699.62 元。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存在应收关联方成都弘汇康商贸有限公司账款 1,374,215.49 元，应收关联方梅州市亚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账款 44,055.00 元，应收杭州融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账款 5,620,774.44 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末，公司存在应收关联方梅州市亚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账款 96,495.00 元，应收杭州融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账款 6,873,760.65 元。

更正后：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存在应收关联方成都弘汇康商贸有限公司账款 2,366,038.78 元，应收杭州融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账款 3,767,699.62 元。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存在应收关联方成都弘汇康商贸有限公司账款 1,374,215.49 元，应收关联方梅州市亚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账款 44,055.00 元，应收杭州融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账款 5,620,774.44 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末，公司存在应收关联方梅州市亚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账款 96,495.00 元，应收杭州融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账款 6,873,760.65 元，应收辽宁医甲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账款 102,884.30 元。

7、《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信息”之“3.其他关联方”中关于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描述。

更正前：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李逸飞	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
陶红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黄洋	监事、人事行政经理兼外贸部经理
邬红磊	监事
肖云锋	监事
薛轶	曾经董事
于鑫	曾经董事
周玉琴	独立董事
潘红	曾经独立董事
袁生华	黄美玉妹妹黄晓红的配偶

更正后：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李逸飞	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
陶红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黄洋	监事、人事行政经理兼外贸部经理
邬红磊	监事
肖云锋	监事
薛轶	曾经董事
于鑫	曾经董事
周玉琴	独立董事
潘红	曾经独立董事
袁生华	黄美玉妹妹黄晓红的配偶
辽宁医甲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员工张仁伟控制，并担任该公司监事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